**三门县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三招采-2025-GK039 号**

 采购项目：三门县珠岙镇集镇区块生活垃圾保洁清运服务

采购项目

采 购 人：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人：台州鸿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_Toc4350_WPSOffice_Level1) [3](#_Toc4350_WPSOffice_Level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25017_WPSOffice_Level1)

[第三章 招标需求 1](#_Toc13072_WPSOffice_Level1)4

[第四章 评标](#_Toc31173_WPSOffice_Level1) [22](#_Toc31173_WPSOffice_Level1)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_Toc27944_WPSOffice_Level1) [35](#_Toc27944_WPSOffice_Level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5481_WPSOffice_Level1) [41](#_Toc5481_WPSOffice_Level1)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三门县珠岙镇集镇区块生活垃圾保洁清运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进行网上报名后可免费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https://login.zcygov.cn）进行网上报名后可免费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7月15日9:00时（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三招采-2025-GK039号

项目名称：三门县珠岙镇集镇区块生活垃圾保洁清运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170万元

最高限价：170万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三门县珠岙镇集镇区块生活垃圾保洁清运服务采购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 170万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二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经营范围中具有环卫保洁服务内容的独立法人企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至2025年7月1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供应商在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网上报名后下载。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15日09: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通过政采云平台递交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15日09: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三门县海游街道广场路22号交通大楼四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

一、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政采云CA签章申领操作流程.pdf”）。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建议供应商及时办理。

（3）.投标文件制作：

 3.1、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3.2、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投标文件制作具体流程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pdf”。

二、**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2、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

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相关注意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构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构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构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本项目所有公告发布网站：“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 www.zjzfcg.gov.cn）和“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sanmen.gov.cn/col/col1229610743/index.html）。

**七、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信息（受理招标文件相关质疑及答复）**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

地  址：三门县珠岙镇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郑建军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736582221

项目质疑联系人：郑建军

质疑联系电话：13736582221

**（二）采购组织机构信息**

名 称：台州鸿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三门县西区大道75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方婷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867097350

质疑联系人： 陈小霞

质疑联系方式：13968501964

**（三）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

名    称：三门县财政局

地    址：三门县海游街道湫水大道1号

传    真：0576-83305830

联 系 人：三门县财政局

监督投诉电话：0576-83305830

**（四）政采云平台**

联系电话：400-881-7190

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

台州鸿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 6月23日

1. **投标人须知**
2.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 号** | **事 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是否允许联合体 | □ 是/☑ 否 |
| 2 | 是否允许分包 | □是（但主体部分不得分包，详见招标需求内容）/☑ 否 |
| 3 |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无 |
| 4 |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投标 | 请供应商在投标前仔细阅读“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1.投标文件的制作：供应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download/index.html）。](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EF%BC%89%E3%80%82)2.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标当天北京时间09:00）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3.投标文件解密：供应商应在开标当天北京时间09:00至09:30完成解密。 |
| 5 | 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 | 备份投标文件是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产生的备份文件，请供应商自行妥善保管。1.使用前提：在解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自行在线解密操作失败,又未能及时联系技术人员帮助解密，或者供应商寻求技术人员帮助仍无法完成解密。2.递交截止时间：开标当天09:30（北京时间）。3.投递邮箱：供应商须将备份投标文件发送至代理机构电子邮箱（电子邮箱：965504322@qq.com）。4.未按上述要求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或所提供的备份投标文件不符合要求的视同放弃投标，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5.供应商未按时完成解密的，并符合备份投标文件使用前提的，供应商应提供备份投标文件，否则视为放弃投标。 |
| 6 | 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2.标前准备：投标人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用户，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政采云CA签章申领操作流程）。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3.采购组织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开启，如未及时按要求完成线上有关操作（如投标文件解密、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报价等），导致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7 |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 1.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2.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4.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8 |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是 /□ 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核查渠道：小微企业名录（网址：http://xwqy.gsxt.gov.cn）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 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 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 9 | 中小企业优惠措施 | 1.项目属性（服务类）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具体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采购标的：三门县珠岙镇集镇区块生活垃圾保洁清运服务采购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
| 10 | 质疑渠道 |  政采云平台网上质疑系统。 |
| 11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2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3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14 |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相关说明 | ①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②“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881-7190。③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进行查阅。④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⑤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⑥本项目需要供应商同时提供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在备份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发送至代理机构电子邮箱（电子邮箱：965504322@qq.com），逾期发送将被拒收。⑦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 15 | 书面形式 | 包括电子邮件、信函、传真。 |
| 16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组织机构。 |
| 18 | 补充条款 | 每标项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纸质投标文件中标后提供） |
| 19 | 其他 | 1、本项目招标代理费为19800元。由中标供应商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付清。本项费用由投标人自行综合考虑。 |

**二、说 明**

1. **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浙江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应由投标人承担。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三）当事人**

### 1.采购组织机构：是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联合体：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四）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分部分；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合同项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五）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资料提供外文证书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六）现场踏勘**

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七）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2.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共计人民币19800元，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付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且所提供的资料都是真实有效的。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

2.投标人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且在质疑期限内，如有投标人认为中标人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而招标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的，应提供其他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本招标文件中关于电子招投标内容、流程如与政采云系统中最新的内容、操作不一致的，以政采云系统中的要求为准。

**三、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三）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四）采购组织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日前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各潜在的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四、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特别提示：如在投标时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将原件扫描放入投标文件】若参与多标项投标的，则按每个标项分别独立编制投标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1）投标声明书；（附件1）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附件2）

（3）联合体授权委托书及联合体声明、协议（若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需提供）；

（4）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5）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6）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7）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根据项目性质提供)；

（9）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扫描件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10）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1）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12）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3.投标（报价）文件相关承诺要求内容（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13）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提供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等声明函（附件3）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1. 投标人情况介绍（人员与技术力量、经营业绩等）；
2. 技术需求响应表（附件5）；
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6）；
4.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7）；
5. 实施服务与保障的能力及方案（附件8）；
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2）商务响应及其他部分**

1. 证书一览表（与本项目相关的认证证书或文件）（附件9）；
2. 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及其相应的发票、乡镇或街道的验收报告等）（附件10）；
3. 商务需求响应表（附件11）。
4.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3、报价内容的组成**

（1）开标一览表；（附件12）

（2）报价明细表；（附件13）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二）投标报价**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项目实施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总报价中。

3.投标总价不为零，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投标报价不得为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90天。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4.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供应商投标文件不可撤销。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

1.投标文件需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全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2.投标文件中所有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3.投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处，可使用有效安全的电子签章替代。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按照前附表要求提交，如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五、开标**

**（一）开标程序**

1.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准时组织开标；

2.宣布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

3.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4.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5.公布开标结果。

**（二）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三）**投标人不足三家，不得开标。

**五、评标（详见第四章）**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在采购结果确认环节，中标候选人撤销投标文件不能成为采购人不确认采购结果的正当理由。

（二）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和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三）发放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通过政采云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要求，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将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导致重新采购的，应当承担支付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

5.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人，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通过政采云平台提交至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存档。

**八、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联系方式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质疑**

1.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通过政采云平台的质疑系统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自获取之日起（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投标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或政采云平台回复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三）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九、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的通知**

为了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进一步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三门县财政局向三门县金融（保险）系统发起了“政采贷”、“政采保”融资服务倡议，得到了全县1家银行、1家保险公司响应，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请同以下银行（保险）联系人对接。

**政采贷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银行简称 | 贷款年利率 | 政采贷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1 | 建设银行 | 4.35%起 | 彭章法 | 13958532211 |

**政采保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三门支公司 | 合同（质量）履约按履约保证金年费率1%（1.5%），每单保函最低保险费为500元(300元)。 | 李来萍 | 13958525199 |

1. **招标需求**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 1 个标项，具体内容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号** | **项目名称** | **简要技术要求** | **数量** | **单位** | **预算** | **最高限价** |
| **1** | **三门县珠岙镇集镇区块生活垃圾保洁清运服务采购项目**  | **详见技术需求** | **1** | **项** | **170万元** | **170万元** |

**二、招标内容**

1、三门县珠岙镇（珠岙集镇区、高枧集镇区）承包范围内的道路、人行道、公共场地、公厕等保洁，主干道路边建筑物构建物、市政设施等各类设施上喷涂的各类“牛皮藓”清除，垃圾收集清运、绿化养护等环卫保洁服务。

2、珠岙垃圾分类亭1号、2号、3号及高枧1号亭，共计4个运营亭运营、清洗、清运、设备维修等。

**三、服务责任范围**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路 名 | 起 止 段 | 备注 |
| 1 | 珠岙集镇区 | 东到派出所门口，西至封马岭，包括珠岙镇珠溪路、珠岙小学、珠岙镇政府路、珠岙老区、珠岙新区（丁家里叶）、珠岙中学路、珠岙广场，珠岙横溪路、珠岙新农贸市场广场、珠岙马尾巷、珠岙花坛周边至祥里桥头香溪路口、坎头路口至祥里桥、珠溪路（珠岙村以及交界的马尾巷列入保洁范围）花坛至桥头为止路面保洁、沿溪路以及珠岙镇辖区范围内等都要保洁卫生（详细见保洁范围图纸 ） |  |
| 2 | 高枧集镇区 | 高枧区块东起封马岭，西至高枧村委员办公楼前桥头，南到胡村开元桥头，含高枧加油站。 包括德惠路、正义路、向阳路、新兴南路、民丰路路面保洁，开元街两侧排屋小区每户门口垃圾桶清理，开元街到樟树桥头路面保洁，西塘社区，天山宝门前至胡村桥头一条路面保洁及两侧绿化养护，余庆街路面保洁及两侧绿化养护，高枧中心卫生院前一条路（新兴路）一直通往高枧菜市场路面保洁，高枧菜场门口公共厕所保洁，枧溪小区以及文化路房前屋后保洁，高枧垃圾中转站必须专门配一个工作人员（确保每天在岗），214省道（高枧加油站一直到封马岭）保洁，公路沿线保洁，余庆街到高枧桥为界路面保洁，德惠厂前一条路、鼎天交通设施厂外一条路路面保洁，多宝讲寺周围墙外路段保洁，以及高枧辖区范围内等都要保洁卫生（详细见保洁范围图纸 ）。 |  |
| 3 | 绿化养护范围 | 高枧集镇区花坛，镇政府门口到珠岙卫生院道路两侧及老居民区的绿化养护，镇政府内院(含高枧办公区)。 |  |



珠岙集镇区保洁范围图



高枧集镇区卫生保洁范围图

**四、人员及货物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保洁人员 | 自行配备 | 人 |
| 2 | 5吨扫地车 | 自行配备 | 辆 |
| 3 | 洒水车 | 自行配备 | 辆 |
| 4 | 相应工器具费用 | 自行配备 | 项 |
| 5 | 垃圾运输车 | 自行配备 | 辆 |
| 6 | 其他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五、项目整体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健全的日常保洁制度、管理制度、应急处理制度、自查自检制度及完善的管理机制和应急处理机制。

**六、责任内容**

1、负责三门县珠岙镇（珠岙集镇区、高枧集镇区）范围内的路面（包括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道路两侧边沟）、垃圾分类亭、公共场地等清扫保洁；果皮箱、垃圾箱、垃圾收集点等清扫清运保洁。垃圾运至指定垃圾中转站。

2、做好垃圾分类的宣传、督导工作，对乱倒垃圾、乱泼污水、乱堆杂物等违章行为加以有效制止，并及时向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汇报。

3、保洁过程中使用的清扫工具、运输工具等设备的采购、维修均由乙方负责。

4、结合二清工作，应无条件服从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工作安排。

5、配合镇政府做好关于环境卫生等其他相关工作。

▲**七、合同有效时间**

**合同生效之日起二年。**

**七、核定清扫清运人员自行配备。**（要求：保洁人员全天候服务），清扫清运到岗率应达到100%。

**▲八、支付方式**

道路、公厕清扫环卫保洁不付预付款。每季度支付款项根据全年保洁费除以12个月份后款项数即于次月15号前根据考核情况减去当月考核扣款后拨付。

**九、工作时间和保洁标准、要求：**

（一）工作时间作业要求：

1）路段每天全天候保洁；

2）扫地车每天要对路段清扫；

3）冲洗车每天要对路段冲洗，夏令冲洗次数三次或三次以上（早、中、晚）各一次。

（二）保洁标准、要求

1、质量标准：按《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三级路面标准执行，（即：无果皮纸屑、无土石杂草、无积泥堆积物、无痰迹烟蒂，路面干净、道路绿地树圈干净、窨井沟槽畅通侧石干净、果壳箱等环卫设施整洁干净）。

2、遵守清扫保洁作业规范，垃圾现堆现收，不漏扫不漏收，就近清运至垃圾筒中，不得扫入窨井、河道、绿化带和空地内。清扫保洁三轮车要保持清洁，靠边停放，不得阻碍交通，人离开三轮车不得超过50米。

3、垃圾箱（屋）清运日产日清，上午要在8：00时前清运完毕，保证垃圾箱（屋）不满溢，如满溢要增加清运次数。

4、垃圾箱、垃圾筒按要求清扫、清洗以及除虫、除臭，保持外观清洁。

5、果壳箱每天清理一次以上，保持箱体洁净，无满溢，及时关好箱盖。

6、路段内的垃圾箱（屋）每天必须清理一次以上，保持周围整洁，及时清除乱倒的垃圾并关好垃圾箱（屋）门。

7、清扫保洁员必须着反光安全标志服上岗。及时汇报运输散落、乱堆放、乱张贴等违章行为。对乱丢垃圾、纸屑等违章行为要加以制止。

8、卫生检查期间和特殊情况必须服从甲方的安排，延长保洁时间。

9、保洁人员按规定时间不得迟到、早退，核定人数到岗率须达100%。如遇上级检查等特殊情况，应服从珠岙镇统一安排，增加保洁人员，延迟保洁时间。

10、所有运输车辆（包括清扫收集三轮车）必须密闭，不得沿途散落。

11、投标人接到责任路段内的投诉电话和新闻舆论批评的，应在24小时内处理完毕，并作好信息反馈。

**十、考核检查：**

采购人成立考核小组，按《道路、河道清扫保洁检查考核扣分表》进行考核，考核采取定期与不定期随机抽查的形式，定期考核每月一次；不定期随机抽查每月不少于三次；监督检查要有记录，要及时向乙方反馈情况。**招标人将会不定期根据实际情况对《道路、河道清扫保洁检查考核扣分表》进行调整。**

**十一、结算原则**

1、招标文件、招标答疑会纪要、中标单位的中标报价等作为结算依据。

2、中标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再调整。

**十二、售后服务要求**

1、投标人若有其他服务承诺，也将一并执行。

2、中标投标人必须将公司的服务热线明确告知采购人。

3、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三门县珠岙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

**十三、合同的签订及终止：**

1、有下列情形的，本合同自行解除：

（1）因不可抗力及政策性因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2）经双方协商一致，自愿解除的。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承包合同和扣除当月保洁费。

（1）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擅自转包他人的；

（2）投标人违反保洁时间、规定标准要求，每次累计超过20项（处）以上，或月累计违规60项（处）以上；

（3）投标人考核卫生质量连续三次以上都达不到合同要求而无法履行的。

**十四、其他事项**

1、清扫保洁员必须身体健康，年龄必须在65周岁以下。

2、投标人必须与保洁人员签订劳动合同。

3、投标人应加强清扫保洁作业安全管理，落实安全事故保险。投标人雇佣人员的一切安全事故及纠纷均由投标人负责。

4、投标人如发现运输车辆的抛、漏、滴、洒行为，应及时向有关单位报告，如没有及时报告，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保洁人员工资应造册，并每个月10号前送到采购人处备案。

6、乙方在遇到车辆维修、停运时，须在24小时内向甲方报告备案。

**附件：道路、河道清扫保洁检查考核扣分表**

**《道路、河道清扫保洁检查考核扣分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管理要求 | 督查标准 | 扣分值 |
| 人员管理 | 1. 劳动纪律2.仪容仪表3.礼貌礼节 | 1. 未按规定人数设置清扫人员每缺一人扣2分
2. 上班时不穿标志服，每人每次1分。
3. 工作中态度恶劣，每例扣2分。
4. 不文明作业，每例扣3分。
 |  |
| 清扫保洁时间 | 主干道与次干道根据规定时间作业 | 未按时间要求清扫完毕，每路段次每人扣3分 |  |
| 清扫工具 | 保洁车干净整洁性能完好，安全有保障 | 1.未带好备足工具的扣1分2.工具不完好影响工作质量效果的扣3分3.清扫保洁三轮车密闭运输无散落要求保持清洁靠边停放不的阻碍交通人离开三轮车不得超过50米未达要求的每次每处扣1分4.作业车辆车容整洁文明作业标志清晰未达要求每次扣3分5.车辆作业未达到合同要求每次扣3分 |  |
| 清扫、保洁质量 | 达到五无三净标准（既无积水无沙土无杂物无垃圾无杂草无粪便路面净路牙人行道净雨水口净） | 1.路段10米以内漏扫或扫不干净，每处扣1分路段10米——50米以内漏扫或扫不干净，每处扣2分，路段50米以上漏扫或扫不干净，每处扣3分2.散落垃圾较多或有成堆生活垃圾每处扣1分3.垃圾落地超过一天的每处扣1分4.向雨水口清扫灰尘或垃圾每处扣2分 |  |
| 垃圾收集 | 清扫保洁收集垃圾应及时送到指定的中转站严禁乱倒垃圾和焚烧垃圾 | 1.保洁车行车时撒落污染地面，每次车扣2分2.乱倒或焚烧垃圾每车次5分 |  |
| 沿街卫生设施 | 果皮箱按位摆放，按班清掏，定期清洗 | 1.将垃圾倒入垃圾桶外的扣0.5分2.垃圾箱垃圾桶未按要求清扫清洗以及除虫除臭每只扣0.5分3.垃圾桶损坏不及时更换的每只扣1分 |  |
| 人行道卫生 | 要求人行道卫生、 整洁无垃圾 | 1.视线内垃圾 废物明显影响人行道清洁，树穴内有垃圾 砖石快 废物各扣1分2.店面门前卫生差或秩序差各扣1分 |  |
| 意外污染处理 | 路面有渣土抛洒应及时清理或报告 | 路面渣土抛洒不主动清除或报告的超过一天每处扣3分 |  |
| 垃圾桶清运管理 | 上午9时前下午5时前发现一处扣2分 | 1.上午9时前下午5时前没清运的发现一处扣1分2.垃圾桶一天没清运的一处扣2分 |  |
| 公司管理 | 无群众投诉上级通报无媒体曝光 | 1.群众投诉且经查实的每处扣2分2.不听指挥调度的重大节日未能及时完成任务的各扣5分3.被新闻媒体曝光，在省市县检查中出现不合格现象，被上级领导点名批评的当月考核不合格 |  |

1. 督查得分在95分以上的为优秀，督查得分在85（含）分~95（含）分为合格。每低于95分的一分（含一分以内）扣500元，85分以下的为不合格，当月工程款不支付。

|  |  |
| --- | --- |
| 督查人员及扣分情况 |  |
| 督查日期 |  |
| 中队意见 |  |
| 分管领导意见 |  |

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 2025年6月 日

1. **评标**

**一、评标原则**

（一）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应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二、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三、评标委员会**

（一）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与投标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无效标情形**

（一）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服务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服务出现重大偏差的；

（二）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三）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四）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限定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或未填写投标报价的；

（六）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七）投标文件存在虚假材料的；

（八）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九）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恶意串通、视为串通投标情形外，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十）商务条款不响应的；

（十一）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十二）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十三）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

**五、废标情形**

（一）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二）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一）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八、评标程序**

**（一）资格审查**

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问，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  |  |
| --- | --- |
| 投标声明书 | 参照投标声明书（附件1）相关承诺内容 |
| 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 联合体授权委托书 | 联合体授权委托书及联合体声明、协议（若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需提供）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扫描件（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
| 无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 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根据项目性质提供）。 |
| 资质 |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扫描件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照投标声明书相关承诺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
| 信用记录 | 1.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组织机构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并归入项目档案。3.使用规则：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
| 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3.投标（报价）文件相关承诺要求内容（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等声明函 |

**（二）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问，在政采云平台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  |  |
| --- | --- |
| “▲”实质性条款 | “▲”实质性条款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串通投标 | 未出现财政部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的串通投标情形。 |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三）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审**

三门县珠岙镇集镇区块生活垃圾保洁清运服务采购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报价20分、商务与技术80分。评标按以下标准及要求进行：

1. **详细的评审内容及分值：**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 分 标 准 | 分值 |
| 1 | 业绩 | 业绩：投标人须提供本公司自2021 年以来服务业绩的，每个得 1分，最高得2分。备注：须提供自 2020 年以来服务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均需加盖公章） | 2分 |
| 2 | 证书 | 1、具有垃圾分类督导员证书的，每提供1本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2、具有城市环卫管理师证书的得1分；3、具有物业项目经理或管理师证书的得1分4、绿化养护人员具有园林绿化工程师的得1分注：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 5分 |
| 3 | 保洁人员管理  | 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本项目人员配置（先须考虑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合理性、可行性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一般：0-5分； 良：5.1-6.5 分；优：6.6-8 分 | 8分 |
| 制定保洁人员培训计划，并建立档案，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一般：0-2 分； 良：2.1-2分；优：3.1-4分。 | 4分 |
| 4 | 保洁管理服务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各道路清扫保洁，垃圾分类清运，小广告清理覆盖等进行现场勘察及重难点，针对本项目的服务理解程度以及合理化建议，由评委进行综合打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整体较差、可行性低的得0-5分，整体基本完整、可行的得 5.1-6.5 分，方案整体完整、可行性强的 6.6-8分。 | 8分 |
| 根据本项目投标人提供的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实施方案目标是否明确，是否具有可操作性，进行综合打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一般：0-5分； 良：5.1-6.5 分；优：6.6-8 分。 | 8分 |
| 根据本项目投标人提供项目小广告（牛皮癣）实施方案目标是否明确，是否具有可操作性，进行综合打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一般：0-5分； 良：5.1-6.5 分；优：6.6-8 分。 | 8分 |
| 根据本项目投标人提供的环卫设施（垃圾桶、果壳箱等）清洗实施方案目标是否明确，是否具有可操作性，进行综合打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一般：0-5分； 良：5.1-6.5 分；优：6.6-8 分。。 | 8分 |
| 垃圾分类技术方案适宜珠岙镇农村生活垃圾清运特点的酌情给分，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一般：0-1 分； 良：1.1-2分；优：2.1-3分。 | 3分 |
| 5 | 绿化养护方案 | 根据珠岙镇绿化分布及养护情况提供具体的养护方案。一般：0-5分； 良：5.1-6.5 分；优：6.6-8 分。 | 8分 |
| 6 | 应急预案 | 评委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针对重大节假日、迎检活动、自然灾害应急预案、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事件等应急预案的响应及处理方案是否科学、合理、高效进行综合打分。应急保障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好、操作性强，有重点的保障区域，并有各项应急保障承诺书及安排应急保障专项经费、落实有关机械车辆。以上各项专家根据描述措施方案可行性打分。一般：0-3.2 分； 良：3.3-4.1 分；优：4.2-6 分。 | 6分 |
| 7 | 移交平稳过渡计划实施方案 | 合同开始执行和合同到期后移交平稳过渡计划实施方案：企业进出场交接计划措施、平稳过渡实施方案等相关措施。一般：0-2.4 分； 良：2.5-3.9 分；优：4-5 分。 | 5分 |
| 8 | 优惠条件 | 其他针对本项目的优惠措施，由供应商自行承诺。一般：0.5-2.5 分； 良 2.6-3.5 分；优：3.5-5分。 | 5分 |
| 9 | 服务承诺 | 供应商承诺无条件完成各项文明创建活动中的突发性工作任务要求、确保不失分，在“无废城市”建设中能积极参与。提供相应的承诺书。一般：0-0.9 分； 良 1.0-1.4 分；优：1.5-2 分。 | 2分 |
| 10 | 报价分 | 以投标合格供应商有效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为20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 | 20分 |

**注**：1）上述证明材料中的单位名称与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

2）请扫描上传合同、证书、报告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至投标文件，并加盖公章，否则相应分值扣除。

**2.评审要求**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其中客观评分项的分值应当一致。

(2)对于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开启的投标报价与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③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④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⑤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询标的形式，并加盖公章。

（3）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结果汇总及排序**

1.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参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87号令）第三十一条有关规定执行：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1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1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五）评标报告撰写**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以下为成交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关于××单位××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招标内容及金额：**

1、三门县珠岙镇（珠岙集镇区、高枧集镇区）承包范围内的道路、人行道、公共场地、公厕等保洁，主干道路边建筑物构建物、市政设施等各类设施上喷涂的各类“牛皮藓”清除，垃圾收集清运、绿化养护等环卫保洁服务。

2、珠岙垃圾分类亭1号、2号、3号及高枧1号亭，共计4个运营亭运营、清洗、清运、设备维修等。

1. **乙方责任范围：**

1、三门县珠岙镇（珠岙集镇区、高枧集镇区）的道路、人行道、公共场地、公厕等。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路 名 | 起 止 段 | 备注 |
| 1 | 珠岙集镇区 | 东到派出所门口，西至封马岭，包括珠岙镇珠溪路、珠岙小学、珠岙镇政府路、珠岙老区、珠岙新区（丁家里叶）、珠岙中学路、珠岙广场，珠岙横溪路、珠岙新农贸市场广场、珠岙马尾巷、珠岙花坛周边至祥里桥头香溪路口、坎头路口至祥里桥、珠溪路（珠岙村以及交界的马尾巷列入保洁范围）花坛至桥头为止路面保洁、沿溪路以及珠岙镇辖区范围内等都要保洁卫生（详细见保洁范围图纸 ） |  |
| 2 | 高枧集镇区 | 高枧区块东起封马岭，西至高枧村委员办公楼前桥头，南到胡村开元桥头，含高枧加油站。 包括德惠路、正义路、向阳路、新兴南路、民丰路路面保洁，开元街两侧排屋小区每户门口垃圾桶清理，开元街到樟树下桥头路面保洁，西塘社区，樟树下到天山宝门前一条路面保洁及两侧绿化养护，余庆街路面保洁及两侧绿化养护，高枧中心卫生院前一条路（新兴路）一直通往高枧菜市场路面保洁，高枧菜场门口公共厕所保洁，枧溪小区以及文化路房前屋后保洁，高枧垃圾中转站必须专门配一个工作人员（确保每天在岗），214省道（高枧加油站一直到封马岭）保洁，公路沿线保洁，余庆街到高枧桥为界路面保洁，德惠厂前一条路、鼎天交通设施厂外一条路路面保洁，多宝讲寺周围墙外路段保洁，以及高枧辖区范围内等都要保洁卫生（详细见保洁范围图纸 ）。 |  |
| 3 | 绿化养护范围 | 高枧集镇区花坛，镇政府门口到珠岙卫生院道路两侧及老居民区的绿化养护，镇政府内院(含高枧办公区)。 |  |

**三、责任内容**

1、负责三门县珠岙镇（珠岙集镇区、高枧集镇区）范围内的路面（包括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道路两侧边沟）、公共场地等清扫保洁；果皮箱、垃圾箱、垃圾收集点等清扫清运保洁。垃圾运至指定垃圾中转站。

2、对乱倒垃圾、乱泼污水、乱堆杂物等违章行为加以有效制止，并及时向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汇报。

3、保洁过程中使用的清扫工具、运输工具等设备的采购、维修均由乙方负责。

4、结合二清工作，应无条件服从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工作安排。

5、配合镇政府做好关于环境卫生等其他相关工作。

**四、乙方具备条件**

乙方必须拥有固定的办公场所，一定数量的管理人员，值班电话，相应的作业工具及所有保洁工具停放的固定场地。

**五、合同价**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元）人民币。

**六、支付方式**

道路、公厕清扫环卫保洁不付预付款。每季度支付款项根据全年保洁费除以12个月份后款项数即于次月15号前根据考核情况减去当月考核扣款后拨付。

**七、**核定清扫清运人员自行配备。（要求：保洁人员全天候服务），清扫清运到岗率应达到100%**。**

**八、合同有效时间：**

合同生效之日起二年。

**九、工作时间和保洁标准、要求：**

（一）工作时间作业要求：

1）路段每天全天候保洁；

2）扫地车每天要对路段清扫；

3）冲洗车每天要对路段冲洗，夏令冲洗次数三次或三次以上（早、中、晚）各一次。

（二）保洁标准、要求

1、质量标准：按《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三级路面标准执行，（即：无果皮纸屑、无土石杂草、无积泥堆积物、无痰迹烟蒂，路面干净、道路绿地树圈干净、窨井沟槽畅通侧石干净、果壳箱等环卫设施整洁干净）。

2、遵守清扫保洁作业规范，垃圾现堆现收，不漏扫不漏收，就近清运至垃圾筒中，不得扫入窨井、河道、绿化带和空地内。清扫保洁三轮车要保持清洁，靠边停放，不得阻碍交通，人离开三轮车不得超过50米。

3、垃圾箱（屋）清运日产日清，上午要在8：00时前清运完毕，保证垃圾箱（屋）不满溢，如满溢要增加清运次数。

4、垃圾箱、垃圾筒按要求清扫、清洗以及除虫、除臭，保持外观清洁。

5、果壳箱每天清理一次以上，保持箱体洁净，无满溢，及时关好箱盖。

6、路段内的垃圾箱（屋）每天必须清理一次以上，保持周围整洁，及时清除乱倒的垃圾并关好垃圾箱（屋）门。

7、清扫保洁员必须着反光安全标志服上岗。及时汇报运输散落、乱堆放、乱张贴等违章行为。对乱丢垃圾、纸屑等违章行为要加以制止。

8、卫生检查期间和特殊情况必须服从甲方的安排，延长保洁时间。

9、保洁人员按规定时间不得迟到、早退，核定人数到岗率须达100%。如遇上级检查等特殊情况，应服从珠岙镇统一安排，增加保洁人员，延迟保洁时间。

10、所有运输车辆（包括清扫收集三轮车）必须密闭，不得沿途散落。

11、投标人接到责任路段内的投诉电话和新闻舆论批评的，应在24小时内处理完毕，并作好信息反馈。

**十、考核检查及合同终止**：

**（一）考核检查：**

采购人成立考核小组，按《道路、河道清扫保洁检查考核扣分表》进行考核，考核采取定期与不定期随机抽查的形式，定期考核每月一次；不定期随机抽查每月不少于三次；监督检查要有记录，要及时向乙方反馈情况。

**（二）合同的签订及终止：**

1、有下列情形的，本合同自行解除：

（1）因不可抗力及政策性因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2）经双方协商一致，自愿解除的。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承包合同和扣除当月保洁费。

（1）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擅自转包他人的；

（2）投标人违反保洁时间、规定标准要求，每次累计超过20项（处）以上，或月累计违规60项（处）以上；

（3）投标人考核卫生质量连续三次以上都达不到合同要求而无法履行的。

**十一、其他事项：**

1、清扫保洁员必须身体健康，年龄必须在65周岁以下。

2、投标人必须与保洁人员签订劳动合同。

3、投标人应加强清扫保洁作业安全管理，落实安全事故保险。投标人雇佣人员的一切安全事故及纠纷均由投标人负责。

4、投标人如发现运输车辆的抛、漏、滴、洒行为，应及时向有关单位报告，如没有及时报告，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保洁人员工资应造册，并每个月10号前送到采购人处备案。

6、乙方在遇到车辆维修、停运时，须在24小时内向甲方报告备案。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的违约金；乙方中途终止合同，甲方有权中止合同，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款或逾期支付的，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的违约金。

3、双方协商同意延期和付款时间则不受本条约束。

**十三、合同转让、分包及修改**

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或分包给第三人。

2、双方的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达成由双方签署的合同修改书。

**十四、因合同执行而产生问题的解决方式：**

除不可抗力外，如乙方发生不能按期提供服务或甲方要求中止合同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如协商无效，按下列规定第（4）条解决：

（1）双方协商解决

（2）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3）提请仲裁

（4）向三门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解释**

本合同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附件：道路、河道清扫保洁检查考核扣分表**

**《道路、河道清扫保洁检查考核扣分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管理要求 | 督查标准 | 扣分值 |
| 人员管理 | 1. 劳动纪律2.仪容仪表3.礼貌礼节 | 1. 未按规定人数设置清扫人员每缺一人扣2分
2. 上班时不穿标志服，每人每次1分。
3. 工作中态度恶劣，每例扣2分。
4. 不文明作业，每例扣3分。
 |  |
| 清扫保洁时间 | 主干道与次干道根据规定时间作业 | 未按时间要求清扫完毕，每路段次每人扣3分 |  |
| 清扫工具 | 保洁车干净整洁性能完好，安全有保障 | 1.未带好备足工具的扣1分2.工具不完好影响工作质量效果的扣3分3.清扫保洁三轮车密闭运输无散落要求保持清洁靠边停放不的阻碍交通人离开三轮车不得超过50米未达要求的每次每处扣1分4.作业车辆车容整洁文明作业标志清晰未达要求每次扣3分5.车辆作业未达到合同要求每次扣3分 |  |
| 清扫、保洁质量 | 达到五无三净标准（既无积水无沙土无杂物无垃圾无杂草无粪便路面净路牙人行道净雨水口净） | 1.路段10米以内漏扫或扫不干净，每处扣1分路段10米——50米以内漏扫或扫不干净，每处扣2分，路段50米以上漏扫或扫不干净，每处扣3分2.散落垃圾较多或有成堆生活垃圾每处扣1分3.垃圾落地超过一天的每处扣1分4.向雨水口清扫灰尘或垃圾每处扣2分 |  |
| 垃圾收集 | 清扫保洁收集垃圾应及时送到指定的中转站严禁乱倒垃圾和焚烧垃圾 | 1.保洁车行车时撒落污染地面，每次车扣2分2.乱倒或焚烧垃圾每车次5分 |  |
| 沿街卫生设施 | 果皮箱按位摆放，按班清掏，定期清洗 | 1.将垃圾倒入垃圾桶外的扣0.5分2.垃圾箱垃圾桶未按要求清扫清洗以及除虫除臭每只扣0.5分3.垃圾桶损坏不及时更换的每只扣1分 |  |
| 人行道卫生 | 要求人行道卫生、 整洁无垃圾 | 1.视线内垃圾 废物明显影响人行道清洁，树穴内有垃圾 砖石快 废物各扣1分2.店面门前卫生差或秩序差各扣1分 |  |
| 意外污染处理 | 路面有渣土抛洒应及时清理或报告 | 路面渣土抛洒不主动清除或报告的超过一天每处扣3分 |  |
| 垃圾桶清运管理 | 上午9时前下午5时前发现一处扣2分 | 1.上午9时前下午5时前没清运的发现一处扣1分2.垃圾桶一天没清运的一处扣2分 |  |
| 公司管理 | 无群众投诉上级通报无媒体曝光 | 1.群众投诉且经查实的每处扣2分2.不听指挥调度的重大节日未能及时完成任务的各扣5分3.被新闻媒体曝光，在省市县检查中出现不合格现象，被上级领导点名批评的当月考核不合格 |  |

1、督查得分在95分以上的为优秀，督查得分在85（含）分~95（含）分为合格。每低于95分的一分（含一分以内）扣500元，85分以下的为不合格，当月工程款不支付。

|  |  |
| --- | --- |
| 督查人员及扣分情况 |  |
| 督查日期 |  |
| 中队意见 |  |
| 分管领导意见 |  |

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 2025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附件1）

（2）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附件2）

（3）联合体授权委托书及联合体声明、协议（若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需提供）；

（4）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5）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6）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7）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根据项目性质提供)；

（9）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扫描件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10）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1）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12）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3.投标（报价）文件相关承诺要求内容（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该条款）。

（13）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提供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等声明函（附件3）

**附件1**

**投标声明书**

台州鸿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不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说明：投标人在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如有上述所列情形，但限制期届满的，可按实陈述，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知悉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对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没有任何异议，不申请澄清和质疑。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 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台州鸿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附：**

|  |
| --- |
| **法定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
| **全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 |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附件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 技术方案描述部分**

1. 投标人情况介绍（人员与技术力量、经营业绩等）；
2. 技术需求响应表（附件5）；
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6）；
4.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7）；
5. 实施服务与保障的能力及方案（附件8）
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技术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第二部分 商务响应及其他部分**

1.证书一览表（附件9）

2.项目业绩一览表（附件10）

3. 商务需求响应表（附件11）

4.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供应商务性能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附件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法人代表 |  |
| 地址 |  | 企业性质 |  |
| 股东名称 |  | 股权结构（%） |  | 股东关系 |  |
| 联系人姓名 |  | 固定电话 |  | 传真 |  |
| 手机 |  |
| 1.企业概况 | 职工人数 |  |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  |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  |
| 占地面积 |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自有□租赁 |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  |
| 注册资金 |  | 注册发证机关 |  | 公司成立时间 |  |
| 核准经营范围 |  |
|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
| 2．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 企业获得其他资质认证情况 | 资质名称 | 发证机关 | 编号 | 发证时间 | 期限 |
|  |  |  |  |  |
|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  |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5**

**技术需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参数** | **投标参数**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需求”内第二条“具体技术需求”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服务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职责**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证书。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7**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  |  |  |
| --- | --- | --- |
| 姓名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
| 性别 |  |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学校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8**

**服务实施情况表（视情制作）**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投标人承诺** | **备注** |
| 1 | 服务实施期内服务情况(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的具体内容和措施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  |  |
| 2 | 对项目实施期间驻场服务的承诺(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  |  |
|  3 |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9**

**证书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附所列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0**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总价** | **实施时间** | **项目质量** |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附件11**

**商务需求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需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服务期限 |  |  |  |
|  | 项目报价要求 |  |  |  |
|  | 付款方式 |  |  |  |
|  | 履约保证金 |  |  |  |
|  | 安全责任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1. 开标一览表（附件12）

2.报价明细表；（附件13）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附件12**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单位 | 投标总价（元） | 服务期 |
| 1 | 三门县珠岙镇集镇区块生活垃圾保洁清运服务采购项目 | 1 | 项 | 大写：人民币 元 小写：￥ 元 |  |

**填报要求：请各投标单位按此表格格式仔细填写，相关涉及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服务、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相关验收费用、保险、税金、技术指导、招标代理费及其他费用等）均应计在报价之内，不再另行报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附件13**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构成服务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备注 |
| 1 | 保洁人员 |  |  |  |  |
| 2 | 5吨扫地车 |  |  |  |  |
| 3 | 洒水车 |  |  |  |  |
| 4 | 相应工器具费用 |  |  |  |  |
| 5 | 垃圾运输车 |  |  |  |  |
| 6 | 其他 |  |  |  |  |
| 7 | 保洁人员 |  |  |  |  |
| 8 | 5吨扫地车 |  |  |  |  |
| 9 | 洒水车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要求：**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